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3	79,258,009	81,410,133
銷售成本		<u>(67,994,836)</u>	<u>(70,106,010)</u>
毛利		11,263,173	11,304,123
其他收入		996,758	1,212,899
其他收益及虧損		(163,555)	(763,954)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41,024)	(2,551,377)
行政開支		(3,111,288)	(3,163,135)
財務費用		(1,802,182)	(2,121,75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7,465	297,253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u>253,835</u>	<u>398,389</u>
除稅前溢利		5,183,182	4,612,445
稅項	4	<u>(993,203)</u>	<u>(759,558)</u>
年度溢利	5	<u>4,189,979</u>	<u>3,852,887</u>

	截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693,879)	(4,424,88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本工具投資公平值減少	(52,564)	(169,551)
	<u>(746,443)</u>	<u>(4,594,437)</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 對沖工具公平值收益	96,174	32,936
現金流量對沖變現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108,879)	(25,181)
	<u>(12,705)</u>	<u>7,755</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u>(759,148)</u>	<u>(4,586,682)</u>
年度總全面收入(開支)	<u>3,430,831</u>	<u>(733,795)</u>
年度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3,251,614	3,184,939
非控股權益	938,365	667,948
	<u>4,189,979</u>	<u>3,852,887</u>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2,583,414	(1,000,398)
非控股權益	847,417	266,603
	<u>3,430,831</u>	<u>(733,795)</u>
每股盈利		
基本	6	<u>0.60 港元</u>
攤薄		<u>0.59 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513,161	2,596,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749,408	67,521,253
使用權資產		2,313,285	2,420,80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786,048	10,005,754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11,774,449	12,033,6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800,442	753,585
商譽		2,989,853	3,078,353
其他無形資產		3,031,174	3,244,55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75,049	240,822
收購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 按金以及其他按金		101,464	96,315
遞延稅項資產		1,438,737	1,459,037
		<u>103,673,070</u>	<u>103,450,545</u>
流動資產			
存貨		4,284,695	4,731,280
合約資產		11,753,650	10,260,982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8	15,562,499	15,519,59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	177,144	76,172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10	3,506,016	6,314,715
衍生金融工具		64,098	36,512
持作買賣投資		35,602	27,5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0,447	185,9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53,349	8,094,336
		<u>44,547,500</u>	<u>45,247,179</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1	16,746,886	17,628,75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9	57,770	81,760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10	498,058	366,502
合約負債		7,921,488	8,568,261
衍生金融工具		51,415	28,757
應付稅項		480,090	606,660
租賃負債		64,578	58,146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21,081,999	23,043,420
		<u>46,902,284</u>	<u>50,382,257</u>
流動負債淨額		<u>(2,354,784)</u>	<u>(5,135,0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1,318,286</u>	<u>98,315,467</u>
權益			
股本		54,482	54,356
儲備		53,810,213	53,873,299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53,864,695	53,927,655
非控股權益		6,862,010	6,819,698
權益總額		<u>60,726,705</u>	<u>60,747,35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39,148,798	36,021,935
租賃負債		128,933	114,904
遞延稅項負債		1,313,850	1,431,275
		<u>40,591,581</u>	<u>37,568,114</u>
		<u>101,318,286</u>	<u>98,315,467</u>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2,354,784,000港元。由於本公司董事相信，考慮到經營所得現金流及假設持續動用可供使用銀行融資之能力，本集團有充足資金以為其目前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故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用惟未動用之銀行融資為93,461,572,000港元。

於每個報告期末，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有關準則於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乃來自本集團就天然氣銷售、燃氣接駁、工程設計及施工、液化石油氣銷售、增值服務及其他業務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主席及總裁)呈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側重於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之類型，其亦與本集團之組織基礎相吻合。

主要營運決策者單獨審閱依據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本集團聯營公司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裕能源**」)之業績，因此中裕能源呈列為單一營運及可呈報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天然氣銷售；
- (ii) 燃氣接駁；
- (iii) 工程設計及施工；
- (iv) 液化石油氣銷售；
- (v) 增值服務；
- (vi) 其他業務；及
- (vii) 中裕能源。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於下文呈列。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裕能源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49,049,432	3,628,360	4,984,858	19,575,477	3,731,560	1,509,725	-	82,479,412
分部間收入	-	-	(3,221,403)	-	-	-	-	(3,221,403)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49,049,432</u>	<u>3,628,360</u>	<u>1,763,455</u>	<u>19,575,477</u>	<u>3,731,560</u>	<u>1,509,725</u>	<u>-</u>	<u>79,258,009</u>
分部溢利	<u>3,306,003</u>	<u>508,455</u>	<u>584,377</u>	<u>52,007</u>	<u>1,749,601</u>	<u>407,749</u>	<u>76,078</u>	<u>6,684,270</u>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41,34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8,01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5,881
利息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8,438)
未分配公司開支								(650,303)
財務費用								(1,073,835)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 貨幣之匯兌虧損								(7,685)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部分 股權及視為收購聯營公司 之額外股權之收益								43,822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 清盤之收益								472,146
出售合資公司之虧損								(3,62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除中裕能源外)								111,387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253,835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2,919)
就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 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568,028)
除稅前溢利								<u>5,183,182</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天然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裕能源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52,444,694	4,014,539	5,217,659	17,980,918	3,654,898	1,777,457	-	85,090,165
分部間收入	-	-	(3,680,032)	-	-	-	-	(3,680,032)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52,444,694</u>	<u>4,014,539</u>	<u>1,537,627</u>	<u>17,980,918</u>	<u>3,654,898</u>	<u>1,777,457</u>	<u>-</u>	<u>81,410,133</u>
分部溢利	<u>3,062,678</u>	<u>681,461</u>	<u>622,741</u>	<u>120,064</u>	<u>1,582,032</u>	<u>426,410</u>	<u>215,837</u>	6,711,22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94,639)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76,951)
利息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19,407)
未分配公司開支								(747,211)
財務費用								(1,139,162)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 貨幣之匯兌收益								30,033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部分 股權及視為收購聯營公司 之額外股權之收益								187,831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 清盤之虧損								(14,28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除中裕能源外)								81,416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398,389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2,813)
租賃修訂產生之收益								83,616
就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 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685,598)
除稅前溢利								<u>4,612,445</u>

分部間收入按當時市場價扣除。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除中裕能源之分部溢利外，餘下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而並無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若干利息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公司開支、出售聯營公司股權／部份股權及視為收購聯營公司額外股權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清盤之收益(虧損)、出售合資公司之虧損、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除中裕能源外)、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就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租賃修訂產生之收益、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貨幣之若干匯兌(虧損)收益以及部份財務費用。中裕能源分部溢利指應佔中裕能源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計量方法。

4. 稅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1,142,024	1,192,547
遞延稅項抵免	<u>(148,821)</u>	<u>(432,989)</u>
	993,203	759,558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主要經營收入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下述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寬免外，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根據相關法規適用於位於中國西部地區企業及高科技企業的優惠稅率。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適用稅率為15%。

本公司的新加坡附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二零二四年：無)。

5. 年度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26,346	15,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87,011	2,430,37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49,891	298,720
無形資產攤銷	178,525	181,405
員工成本	4,054,192	4,320,09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65,396,208	67,729,632
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減支銷8,144,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5,333,000港元)	<u>(36,763)</u>	<u>(28,091)</u>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3,251,614	3,184,939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84,981	5,383,521
就授出股份獎勵之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	—	1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84,981	5,383,533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扣除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庫存股份後得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的平均市場價格。

7.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35港元 (二零二四年：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每股0.40港元)之末期股息		
—現金股息	1,890,116	2,176,134
—以股代息	12,335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5港元 (二零二四年：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每股0.15港元)之中期股息		
—現金股息	747,649	815,336
—以股代息	67,966	—
	2,718,066	2,991,470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35港元(二零二四年：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35港元之末期股息)之末期股息，合計為1,906,8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02,451,000港元)，惟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8.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項	6,748,869	6,684,4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49,187)	(1,060,618)
貿易應收賬項淨額	5,699,682	5,623,799
工程及其他材料已付按金	1,286,794	1,474,578
購買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已付按金	2,706,018	3,067,304
預付予分包商之款項	1,055,454	1,046,921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433,036	521,239
其他可收回稅項	664,278	663,550
其他應收賬項及按金	2,039,018	1,675,697
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清盤之應收對價	282,021	–
預付經營開支	1,323,650	1,376,951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72,548	69,559
貿易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總額	15,562,499	15,519,598

除若干付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期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至180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信用損失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180日	2,377,423	2,400,788
181日至365日	561,230	576,011
365日以上	2,761,029	2,647,000
	5,699,682	5,623,799

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撥備政策乃基於追回款項機率之評估及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並根據管理層對包括客戶現時之信用能力、收款往績之判斷以及相關前瞻性資料制定。

9.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計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結餘為80,5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971,000港元)之貿易性質結餘，賬齡按發票日基準起計為180日內。就貿易款項向聯營公司授予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貿易性質結餘，賬齡按發票日基準起計為180日內。

10. 應收(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計入應收合資公司款項結餘為741,37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08,153,000港元)之貿易性質結餘，賬齡按發票日基準起計為180日內。就貿易款項向合資公司授予180日之信貸期。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合資公司款項153,6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0,704,000港元)為貿易性質結餘，賬齡按發票日基準起計為180日內。

11.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未結清數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日	7,482,865	6,901,648
91日至180日	1,175,594	1,731,838
180日以上	3,868,100	4,336,448
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2,526,559	12,969,93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358,934	1,756,140
應付代價	101,818	283,200
應付工程費用	735,848	582,990
已收保證金及按金	1,252,940	1,318,370
應計員工成本	250,291	150,980
應付貸款利息	395,105	375,48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附註)	125,391	191,649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總額	16,746,886	17,628,751

附註：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為非貿易、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之平均信貸期為90至180日。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即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之記錄日期)登記在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連同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向股東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合共每股50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合共每股50港仙)。

如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登記手續符合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

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為釐定股東收取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公司簡介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跨區域綜合能源供應及服務企業之一，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鎮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開發與應用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通過多年的發展，中國燃氣成功構建了以管道天然氣業務為主導，液化石油氣、液化天然氣、智慧能源服務、燃氣設備及廚房用具、網格私域「店」商新零售並舉的全業態發展結構。

業務回顧及展望

過去一年，全球保護主義抬頭，經濟發展進程充滿曲折，增速低於預期。國際天然氣價格受氣候變化擾動、地緣政治衝突頻發及短期供給波動影響，呈現震盪上行態勢。

全球地緣政治衝突呈現多點頻發態勢，局部衝突頻發並持續僵持，在此背景下，能源供應鏈加速向區域化重組。歐洲通過多元化進口渠道與庫存動態管理緩解能源危機壓力，但亞太地區LNG供需矛盾加劇，疊加冬季取暖需求脈衝式增長，致使國際天然氣價格在震盪中走高。貨幣層面，總體而言全球資本跨境流動受到抑制，2024年下半年主要央行啟動降息周期後，新興市場短期流動性壓力得到階段性緩解。2025年初，美國加徵所謂的「對等關稅」，在全球範圍內引起連鎖反應，疊加地緣衝突外溢效應，國際貿易摩擦加劇與供應鏈中斷風險陡增，全球貿易體系正經歷系統性重構挑戰。

2024年，中國經濟在周期性與結構性壓力交織下仍維持穩定增長態勢，2025年一季度GDP增速達5.4%，增長動能持續增強。另一方面，經濟運行仍面臨多重挑戰：就業壓力加大，居民消費意願不強，外貿出口承壓，房地產風險仍待化解。2024年，國內天然氣表觀消費量保持平穩增長，但受暖冬氣候及工業訂單階段性收縮的影響，居民與工業用氣需求階段性低迷。

自2024年9月以來，一攬子穩經濟增量政策加力推出，諸多領域出現積極變化。在「雙碳」戰略牽引下，國家通過健全綠色能源政策體系、深化市場化改革舉措，與企業多元化用能需求形成共振效應，推動能源市場加速向多能互補、結構優化方向演進。中辦、國辦聯合印發《關於完善價格治理機制的意見》，加快構建「政府引導、企業履責、市場調節」協同發力的民生用氣保障體系。2025年超長期特別國債資金加力推進「兩重」建設，其中提到重點投向城市地下管網建設改造，2025年中央預算內投資的支持領域聚焦在城市地下管網及設施。

於回顧期內，國家持續推進老舊管網改造、鄉村振興及能源結構優化，為燃氣企業帶來新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切實履行政企協同保民生責任，在民用燃氣保供領域發揮核心作用，各地政府通過完善價格疏導機制、強化應急儲備等措施，全力保障民生需求、維護市場穩定、確保供應安全。

期內，集團營業額同比減少2.6%至79,258,009,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2.1%至3,251,614,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0.60港元，同比增長1.7%，自由性現金流達4,661,031,000港元。末期擬派股息35港仙，年度派息比率達83.3%。

安全運營

本集團始終將安全管理視為核心任務，致力於建設智控安全防線，構建安全長效管控新體系。同時，集團持續推動HSE體系變革，以可視化系統為紐帶，實現設計、施工、驗收全周期的貫通管控，形成「雲端圖紙動態溯源—隱蔽工程透視校驗—整改指令閉環追蹤」的管理鏈條。此外，集團強化全過程管理，積極推進老舊燃氣管道及用戶設施的更新改造與維護工作，為集團的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營造安全穩定的環境。

期內，本集團結合數字化系統應用專項巡視問題整改，積極提升「長鳴鐘」系統的應用活度，實施管理運維，有效推動了安全管理和運營效率的提升。此外，集團建立了三級培訓體系，對主要負責人、安監人員及業務相關人員進行分層分類的精準培訓，從而提升安監人員的安全知識和技能。

財務及運營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動
營業額(千港元)	79,258,009	81,410,133	(2.6%)
毛利(千港元)	11,263,173	11,304,123	(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251,614	3,184,939	2.1%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60	0.59	1.7%
自由性現金流(千港元)	4,661,031	4,288,773	8.7%
運營表現			
管道燃氣項目總數	662	662	-
城市燃氣項目可接駁居民用戶數(百萬戶)	54.8	54.4	0.4
城市燃氣項目居民用戶滲透率(%)	72.9%	70.9%	2.0百分點
天然氣總銷量(百萬立方米)			
通過城鎮燃氣項目銷售的天然氣	23,518.1	23,513.1	0.02%
通過直供管道與貿易銷售的天然氣	16,441.8	18,185.3	(9.6%)
城鎮燃氣項目天然氣銷量(用戶分類)(百萬立方米)			
居民用戶	8,487.7	8,666.6	(2.1%)
工業用戶	11,360.5	11,249.3	1.0%
商業用戶	3,242.7	3,127.5	3.7%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427.2	469.7	(9.0%)
新接駁用戶			
居民用戶	1,400,521	1,656,570	(15.5%)
工業用戶	2,573	2,368	8.6%
商業用戶	44,206	30,263	46.1%
累計已接駁用戶及擁有的加氣站			
居民用戶	48,451,788	47,051,267	3.0%
工業用戶	27,049	24,476	10.5%
商業用戶	403,804	359,598	12.3%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488	516	(5.4%)

新項目拓展

全財年，集團秉承審慎投資之原則，無新增城鎮管道燃氣項目。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累計共於30個省、市、自治區取得662個擁有專營權的管道燃氣項目，並擁有32個天然氣長輸管道、488座壓縮／液化天然氣汽車與船用加氣站、一個煤層氣開發項目及120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

天然氣業務回顧

天然氣管道網絡建設與用戶接駁

城市燃氣管網是燃氣供應企業經營的基礎。本集團修建城鎮天然氣管網的主幹管網及支線管網，將天然氣管道接駁到居民用戶和工商業用戶，並向用戶收取接駁費和燃氣使用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已建成562,729公里燃氣管網。

新用戶開發

全國房地產市場發展持續低迷，新房開工面積數據持續偏弱，燃氣行業新用戶開發持續下降。於期內，本集團新接駁1,400,521戶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5.5%；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累計接駁48,451,788戶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0%。

於期內，本集團新接駁2,573戶工業用戶及44,206戶商業用戶。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接駁27,049戶工業用戶及403,804戶商業用戶，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5%和12.3%。

交通運輸業用戶(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車船用加氣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CNG/LNG汽車與船用加氣站488座。儘管新能源汽車的加速滲透對傳統天然氣交通能源市場形成長期分流壓力，但基於天然氣在重卡運輸、船舶燃料及工業領域的成本與環保優勢，相關細分市場需求仍呈現結構性韌性。面對市場環境變化，本集團採取雙軌策略推動業務升級。一方面，通過對低效站的資產優化整合，強化與上游氣源供應商的戰略合作，並依託客戶資源網絡深化，提升終端用戶黏性，實現存量資產效能提升；另一方面，響應國家政策對傳統加油站、加氣站向油氣電氫一體化綜合交通能源服務站轉型的政策導向，集團不斷研究並調整發展方案，進行多業態站的轉型，以實現服務場景多元化。

天然氣銷售

本集團堅持「促回款擴毛差降費用，強組織提質量謀發展」的經營思路，在天然氣市場化改革和保供穩價工作取得積極成效，為我國天然氣市場的穩定發展亦提供了有力支撐。在順價工作方面，25個省/直轄市/自治區已陸續發佈天然氣上下游價格聯動政策。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累計完成居民氣量順價比例約為68%。

於期內，受到暖冬天氣及工業需求疲弱的影響，本集團天然氣銷量承壓，共銷售399.6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下降4.2%。其中，城市與鄉鎮管網共銷售235.2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上升0.02%，貿易與直供管道業務共銷售164.4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下降9.6%。

液化石油氣(LPG)業務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LPG上、中、下游全產業鏈一體化發展，提升服務質量和效率，擁有國內最廣泛的液化石油氣進口與智能分銷網絡，是中國規模最大的、產業鏈最完整的綜合性液化石油氣運營服務商之一，業務涵蓋國際／國內資源採購、國際／國內貿易、遠洋運輸、碼頭裝卸、罐區儲存、園區加工、公路物流、充裝零售、門店配送等全產業鏈各環節。本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覆蓋全國21個省、市、自治區，運營5座液化石油氣專用碼頭及5座大型石化產品倉儲物流基地，碼頭年吞吐能力超1,000萬噸，LPG總庫容超80萬立方米。

於期內，為推進上游核心能力建設和提升國際貿易業務能力，集團通過優化機制、創新模式及精準管理，實現庫存成本降低、銷售毛利提升及國際貿易盈利突破。在下游環節，終端業務通過鞏固存量市場基礎、推進存量市場整合優化與精細化運營，逐步實現經營效益的提升。

於期內，集團實現銷售液化石油氣386.8萬噸，同比減少3.2%。實現LPG銷售收入總額19,575,47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7,980,91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9%，經營性利潤為52,0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20,06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6.7%。

增值服務

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4年全年及2025年1-3月份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分別為487,895億元人民幣和124,67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3.5%和4.6%，其中，除汽車以外的消費品零售額同比增長3.8%和5.1%。總體而言，我國消費市場保持了穩健的增長態勢。自去年以來，國家相關部門也相繼出台多項政策以提振消費、擴大內需。如《關於2025年加力擴圍實施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的通知》強調：將超長期特別國債支持資金力度從1,500億元增至3,000億元；將家電以舊換新產品從8+N擴大到12+N；同時，對家裝廚衛「煥新」所用物品和材料繼續給予補貼，並鼓勵地方探索以裝修合同為依據開展補貼。

全財年，本集團通過強化零售及渠道能力建設、深化模式創新與流量運營等措施，實現增值服務業務收入3,731,560,000港元，同比增長2.1%；經營性利潤1,749,601,000港元，同比增長10.6%。目前，增值業務主要產品的用戶滲透率仍處於低位，通過不斷深化傳統渠道運營策略，優化產品結構，加快新業務拓展步伐，借助國家消費促進政策，進一步擴大市場規模，未來發展空間巨大。

綜合能源業務

本集團以「綠色城市運營商」為戰略方向，依託國家「雙碳」戰略框架，聚焦工商業用戶側儲能業務發展，橫向整合光伏發電、電力交易、電動汽車充電等非儲能能源業務，構建多能互補系統，為客戶提供低碳化、多樣化能源解決方案，目標成為行業標杆型綜合能源服務商。

集團利用自身燃氣項目形成的巨大市場和用戶優勢，通過外延式及內生性增長提升綜合能源業務的市場份額。於期內，集團明確定位和目標，投資及運營工商業用戶側儲能、分佈式光伏、鍋爐節能、工商用戶節能、建築能效、充電樁、生物質供能等各業務，同時，積極參與售電業務，並帶動綠電綠證、虛擬電廠等多業態融合快速擴充，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效率的綜合能源，滿足客戶對氣、熱、電、冷的不同需求。期內，工商業用戶側儲能業務累計完成816.7MWh的簽約總量，累計已投運207.1MWh；光伏項目累計投建59.5MW；售電業務交易電量54億度。

人力資源

核心人才梯隊建設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戰略資源。本集團始終堅持人力資本驅動戰略，在人才發展領域構建了系統化培養體系與組織效能提升機制。為此，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人才引進及內部培訓機制，不斷注重幹部年輕化工作，以優化整體年齡結構。我們通過外部取證、內部認證等方式，持續深化崗位技能，提高員工整體職業素養和工作能力。同時，為員工提供職業培訓、知識交流和經驗分享的平台，以提升員工的職業滿足度和工作幸福感，從而吸引和留住優秀的員工。

在薪酬激勵機制方面，本集團構建差異化激勵機制，綜合考慮員工個人履歷和經驗，同時參照同行業和當地的具體薪酬水平，在基本薪金和退休金供款的基礎上，合資格員工還可以享有酌情花紅、獎金、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等利益，這些福利待遇的發放，與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緊密相關。

本集團將人才資本視為組織永續發展的核心動能，持續關注員工發展，搭建更多的交流平台、獎勵機制和培訓計劃，幫助員工不斷成長和提升，從而為企業發展貢獻更多的力量和智慧。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為79,258,0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81,410,13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毛利為11,263,1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1,304,1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0.4%，整體毛利潤率為14.2%(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3.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3,251,61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3,184,93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

每股盈利60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59港仙)較去年同期增加1.7%。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15.1%至約1,802,182,000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為187,4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297,253,000港元)。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約為253,83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398,389,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所得稅開支上升30.8%至993,20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759,558,000港元)。

自由性現金流

期內，本集團有效地控制資本開支，自由性現金流達4,661,0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4,288,773,000港元)。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具備穩健增長的現金流之特性，加上一套有效及完善的資金管理系統，在宏觀經濟和資本市場仍存在不確定因素的環境下，本集團始終保持業務的穩定發展與健康的現金流。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值為148,220,5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48,697,724,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163,79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280,335,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0.95(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90)。淨資產負債比率為0.788(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794)，淨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是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借貸47,864,989,000港元(總借貸60,230,797,000港元減去燃氣業務進口短期信用證相關的貿易融資3,202,012,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9,163,796,000港元)及淨資產60,726,705,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集團的備用現金大部份都以活期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中外主要銀行建立長遠合作關係並於中國銀行間交易商協會成功建立了長期有效的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中國工商銀行、中國交通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興業銀行、中信銀行作為本集團的主要合作銀行，持續為本集團提供了各場景下的金融服務，包含最長期限達15年的信貸支持，為本集團的項目投資和穩定運營提供了強大的資金支持。另外，亞洲開發銀行、匯豐銀行、南洋商業銀行、三菱日聯銀行、三井住友銀行、澳新銀行等境外大型銀行亦為本集團提供了長期信貸支持。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超過30家銀行為本集團提供銀團貸款及備用信貸額度。銀行貸款一般用作本集團營運與項目投資資金。

本公司以及本集團境內全資子公司皆積極參與中國銀行間市場的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銀行間交易商協會建立長期有效的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可發行額度共185億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總額為60,230,797,000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及資本性開支之來源乃由經營現金收入以及債務和股本融資撥付。本集團有足夠資金來源滿足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及利率

本集團始終高度重視外匯及利率風險的管理和控制，持續關注全球宏觀經濟走勢及市場利率、匯率的變化趨勢，並據此動態優化債務結構，以有效防範金融市場波動所帶來的潛在風險。

在匯率風險管理方面，集團堅持穩健審慎的政策取向，積極調整本幣(人民幣)和外幣債務結構，通過採用匯率及利率對沖等衍生產品的方式，就少量外幣債務進行匯兌風險鎖定，大幅降低潛在的匯率風險，減少了匯兌損益對企業業績的影響。

在利率管理方面，本集團審時度勢制訂靈活的外幣債務管理措施，積極調整融資幣種與期限結構。期內，國內利率持續走低，本集團充分利用境內低利率環境下的融資資源從而有效降低集團融資成本，提升資金使用效率。

通過上述綜合管理舉措，集團在複雜多變的金融市場環境中保持了穩健的發展態勢，風險管理水平不斷提升，為企業持續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堅實保障。

現金流、合約資產／負債、貿易應收賬項以及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為11,753,65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260,982,000港元)，合約負債為7,921,48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68,261,000港元)，貿易應收賬項為5,699,68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623,799,000港元)，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為12,526,55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969,934,000港元)。

於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強化穩健投資，控制資本開支，同時高效管理運營現金流和自由性現金流，持續提升全年自由性現金流。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物業6,898,0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62,336,000港元)及抵押銀行存款310,44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5,999,000港元)。此外，部分附屬公司的股權被抵押予銀行，以獲得貸款額度。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訂約收購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築材料及發展中物業分別作出為數88,6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2,262,000港元)、142,0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5,156,000港元)及167,53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1,213,000港元)之資本承擔。該等承擔需要動用本集團現有現金及向外融資。本集團已承諾收購部分中國企業股份及於中國成立合資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概無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C.2.1

根據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目前之組織架構，行政總裁之職能由主席劉明輝先生履行。劉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營運，並由其他執行董事，副總裁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援。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制衡，且有效妥善地履行職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的合理性及有效性。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要求。

審閱年度業績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之一部分)將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寄發。通告、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事項詳情之通函以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本公司網址刊登。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後，盡快於本公司網址刊登。股東可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以就決議案投票，而毋須親身出席大會。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告須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 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 www.chinagasholdings.com.hk 中「公告」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發送予股東及刊登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劉暢女士及趙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熊斌先生、劉明興教授、Ayush GUPTA先生及周雪燕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張凌先生及馬蔚華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